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纽威数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纽威数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94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1,666,700 股，发行价格为 7.5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616,583,585.00 元（人民币，下同），扣除发行费用合计 44,279,959.61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72,303,625.3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全部到位，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第 0011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32,426,517.86 元，收到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人民币 15,637,607.26 元，支付手续费人民币 14,635.44 元，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明细如下：

| 项目 | 金额（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616,583,585.00 |
| 减：发行费用 | 44,279,959.61 |
| 募集资金净额 | 572,303,625.39 |
| 减：募投项目使用金额（募集资金到账后） | 467,246,817.86 |
|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424,529,522.31 |
| 本年度使用金额 | 42,717,295.55 |
|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65,179,700.00 |
| 手续费 | 14,635.44 |
| 项目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55,500,079.35 |
| 加：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 | 15,637,607.26 |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 0.00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和 9 月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道前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 | 备注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阊胥路支行 | 1102170629006119282 | 0.00 | 已注销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32250198863600004947 | 0.00 | 已注销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466376611109 | 0.00 | 已注销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89010078801500006213 | 0.00 | 已注销 |
|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153000178684400 | 0.00 | 已注销 |
| 合计 | | 0.00 | |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4 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 受托银行 | 产品类型 | 金额（万元） | 起始日 | 到期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是否赎回 |
|--------------|-------|----------|------------|------------|---------|------|
| 东亚银行 苏州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6,500.00 | 2023-10-18 | 2024-1-18 | 2.80% | 是 |
| | | 7,000.00 | 2024-1-18 | 2024-4-18 | 2.95% | 是 |
| | | 5,500.00 | 2024-4-18 | 2024-7-18 | 2.85% | 是 |
| | | 3,500.00 | 2024-07-26 | 2024-10-25 | 2.30% | 是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三期中高端数控机床产业化项目”、“研发

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说明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高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了项目的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结余。

此外，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七、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抽查凭证以及沟通交流等多种形式，对纽威数控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方式主要包括：查阅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纽威数控关于募集资金情况的相关公告、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并与纽威数控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经鉴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纽威数控管理层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纽威数控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纽威数控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信建投证券对纽威数控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陈龙飞
陈龙飞

周圣哲
周圣哲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57,230.37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4,271.73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53,242.65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三期中高端数控机床产业化项目 | 否 | 56,823.55 | 33,230.37 | 33,230.37 | 2,968.75 | 28,868.93 | -4,361.44 | 86.88 | 2022年7月 | 11,512.21 | 否 | 否 |
| 研发建设项目 | 否 | 16,095.29 | 10,000.00 | 10,000.00 | 1,302.98 | 10,366.08 | 366.08 | 103.66 | 2023年10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不适用 | 16,000.00 | 14,000.00 | 14,000.00 | | 14,007.64 | 7.64 | 100.05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 88,918.84 | 57,230.37 | 57,230.37 | 4,271.73 | 53,242.65 | -3,987.72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 | 不适用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21年10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517.97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98.24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6,816.21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置换金额为6,816.21万元。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结余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高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了项目的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结余。此外，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不适用 |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三期中高端数控机床产业化项目”本年度实现经济效益 11,512.21 万元，达成率为 97.78%，主要系市场需求不达预期，竞争加剧所致。

注 5：研发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高于承诺投入金额 366.08 万元，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继续投入所致。

注 6：补充流动资金项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高于承诺投入金额 7.64 万元，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继续投入补充流动资金所致。